

二〇二三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对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认真履行了自身职责。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六次监事会会议，所有议案均获得全票通过，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会议名称 | 召开时间 | 审议议案 |
|----|------------|-----------------|--|
| 1 |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 | 2023 年 2 月 20 日 | 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3.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 2 |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 | 2023 年 3 月 9 日 | 1.审议《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和期限的议案》； 2.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4.审议《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子女为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3 |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 | 2023 年 4 月 25 日 | 1.审议《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3.审议《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审议《关于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7.审议《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8.审议《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9.审议《关于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0.审议《关于提名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
| 4 |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 | 2023 年 5 月 25 日 | 1.《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
| 5 | 第六届监事会 | 2023 年 8 月 28 日 | 1.审议《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 | | | |
|---|-----------|-------------|--|
| | 第二次 | | 2.审议《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 6 |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 | 2023年10月25日 | 1.审议《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二、监事会对2023年度公司运作的核查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依法列席或出席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合法；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的召开和决议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本年度监事会认真履行财务检查职能，对公司财务制度执行情况、经营活动情况等进行检查监督。监事会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所出具的审计意见是客观、公正的，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收购、出售资产交易情况。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求，为提高公司融资效率及降低财务费用，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坤江先生申请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的借款额度。借款利息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收利息，到期以转账方式归还借款本金和利息。

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坤江先生及其配偶、子女同意为公司提供无偿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也无需公司提供任何反担保。

以上关联交易行为有利于公司发展，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五）审核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

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本届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六）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也未发生受到监管部门查处和整改的情形。

（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进行存储和使用。报告期内，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展，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

（八）对公司 2023 年度报告的专项审核意见

对董事会编制的 2023 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3 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工作展望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诚信勤勉地履行监事会的各项职责，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3日